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市分公司2023拓展业务基站传输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市分公司2023拓展业务基站传输服务采购项目，PZHTT2023-05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市分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采购项目资金已落实，由采购人自筹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采购含税金额67200元，不含税金额61651.38元，增值税率9%。具体明细如下：

服务内容	不含税总价（万元）	增值税率（%）	含税总价（万元）
数据专线服务（2M）	3.522936	9	3.84
数据专线服务（30M）	2.642202	9	2.88
合计	6.165138	/	6.72

1.6 标段划分：∟

不划分

划分：标段一：        ；标段二：        ...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

一家

两家，中选份额：第一名：∟；第二名：∟

1.8 本项目最高限价

不设置最高限价

设置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最高参选限价为数据专线服务（2M）不含税总价35229.36元，数据专线(30M)不含税总价26422.02元。每项不含税总价报价超过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否决。

注：合同签订总金额=应答含税总价

##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服务类）

2.1 采购范围：为攀枝花市分公司的数据专线服务，具体如下：

序号	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服务地点
1	数据专线服务	2M数据专线	16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数据专线服务	30M数据专线	3	采购人指定地点

2.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2.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满足比选文件技术规范书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3.参选人资格要求

### 3.1 基本资格条件

3.1.1 依法设立：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并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须提供有合法有效的登记（或注册）证明文件扫描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

3.1.2 控股管理关系要求：1)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分包参选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2) 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3) 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提供参选人控股管理关系情况（格式详见比选文件应答文件格式（参选人基本情况表）） 3.1.3 参选人应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诺中选后向采购人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

增值税专用发票。（格式详见比选文件应答文件格式（承诺函））

3.1.4 企业资质：参选人或其省级总公司或其集团公司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颁发的有效的《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证书。

注：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3.1.5 参选人须提供2020年1月1日（含）至比选公告首次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时间范围内且累计含税金额不低于10万元的类似业绩。业绩认定标准：1) 类似业绩指：数据传输服务。2) 合同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中应体现合同项目名称、服务内容页、金额、签署单位、签署日期及签字盖章页等内容）。合同中有明确金额则以合同金额为准（固定金额或框架合同金额均可，以签订的合同金额含税金额为准，无须提供订单或发票）；合同中未能体现明确金额的需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订单或发票）（评审时以订单或结算文件累计金额为准，若同时提供订单和发票，以发票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不予认可。 3)如证明文件模糊不清或缺失的,视为无效业绩;不提供、描述不清晰或无法证明属于参选同类业绩的,视为无效业绩。4)本项目参选人之间的业绩为无效业绩。5)以上纸质材料原件备查。

### 3.2 参选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起)内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6) 在最近五年(2018年1月1日起)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2018年1月1日起)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四川省分公司)列入【全国/四川省】“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四川省分公司)列入数据传输服务供应商“中国铁塔【国家级或总部级/四川省级】供应商黑名单”的。
- (11) 同一标段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中不同参选人的参选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提供承诺函,参选人须自行到上述相关网站进行查询核实,采购人及评审委员会有权通过网络数据查验等方式进一步核实。

**3.3 联合体:** 本次比选 不接受 联合体,提供参选人及盖章承诺(格式详见比选文件的应答文件格式)

### 3.4 其他要求:

- (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以及不得存在《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负面行为管理办法》约定的情形。
- (2) 本项目所要求的资质证书、业绩、人员等必须是参选人的(若为代理商应答明确制造商提供的除外):
  - 1)、如分公司参选/投标,不得使用总公司的业绩;
  - 2)、如总公司授权分公司代表总公司参选/投标本项目,且投标主体及合同签订主体为总公司的,总公司和分公司的资质、业绩、人员均认可;
  - 3)、如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参选/投标本项目,且投标主体及合同签订主体为分公司的,则总公司的资质、业绩、人员均不予认可;
  - 4)、有母公司、子公司关系的,其资质、业绩、人员等资料均不得通用。
  - 5)如分公司参选/投标,分公司未单独出具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提供其总公司的财务报告(仅作为分公司财务数据已经过审计的依据)。若涉及具体财务数据的评审(如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须以经审计的分公司的具体数据为准,财务报告中未体现经审计的分公司财务数据的,评审财务数据时不予认可。

**说明:**

**1.上述“负责人”以及“法定代表人”均指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主体资格证件上注明的人员。**

**2.不满足初步评审其中任意一项的应答将被否决。**

**3.采购人及评审委员会有权通过原件核查、第三方或网络数据查验等方式进一步核实应答文件中的相关信息。若参选人存在任何形式的弄虚作假行为或围标串标行为,一经查实,则将否决其参选资格,已中选的,还将取消其中选资格,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人供应商管理办法追究参选人法律责任和相应处罚。**

**具体初步评审标准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 4.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 5.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9月20日00时00分至2023年9月23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请确保信息准确性),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比选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线上支付”方式缴纳。

5.4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比选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送至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 6.应答文件的递交

6.1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27日09时00分】**。

6.2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递交，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持人员解决。
- （2）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 7.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 7.2 CA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CA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个/年，手机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500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365天内有效。已持有平台CA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续签需保证CA完整可用，续签金额为200元人民币/个/年。

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 7.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 8.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或者未在电子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在唱价记录表上进行签章确认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http://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10.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市分公司  
地址：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333号40幢财智中心19楼  
邮编：/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8123361117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www.tower.com.cn](http://www.tower.com.cn)  
开户银行：/  
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1号院1号楼10层

邮编：100073  
联系人：罗嘉/何倩文/魏晓东/罗海强/邓利/王朝航/张超瑞/彭义淋  
电话：13388176710  
传真：  
电子邮件：[luojia.zgtj@chinaccs.cn](mailto:luojia.zgtj@chinaccs.cn)  
网址：[www.bdebid.com](http://www.bdebid.com)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6232593799000087521

